

在特教學校當老師，最常被人問到的問題是：「學生畢業之後，怎麼辦？」作為實習輔導處的一員，「就業」是我們唯一的答案與目標。

為了達到穩定就業這個目標，實習輔導處規劃了校內的職業教育課程、校內外的實習課程，一直到畢業後的求職、工作媒合、媒合後的就業輔導等，為的就是能讓學生在畢業後能順利銜接到職場，貢獻自己的一己之力，在社會上做為一個生產者。

在這個過程中，除了學生個人及家長的努力，政府也為身心障礙者的就業成立了專責單位。以彰化縣為例，勞工處下設有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窗口，在學生畢業之際，學校便會將有就業意願的學生轉介至職業重建服務窗口，該窗口會針對學生需求分案，由職業重建個案管理人員提供相關就業諮詢服務，擬定學生需要的就業相關服務，這些服務包括「一般性就業」、「支持性就業」、「庇護性就業」、「職業訓練」、「職業輔導評量」等。

目前本校也配置有「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員」一位，專責身心障礙者的就業輔導工作，直接提供本校畢業生就業相關服務及資源連結，每年服務本校畢業生人數多達十數位。

因著少子化的影響及高職特教班的普設，本校學生人數日漸減少，學生的能力較之從前，也稍有不及。在這種趨勢下，推動學生實習與就業，困難度日增。但是實習輔導處會繼續秉持一貫熱誠，為家長、學生及老師服務，將學生就業人數極大化。希冀學生的穩定就業，能讓家長安心放心，也讓學生能有個更多可能性的未來。

以下將介紹彰化縣就業相關規定及資源，提供家長參考及使用。使用上如有任何問題，也請聯絡實習輔導室。